

湘阴县教育局

湘阴教通〔2023〕19号

湘阴县教育局

关于下达 2023 年春季家庭经济困难 幼儿入园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幼儿园：

根据湖南省财政厅、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（湘财预〔2022〕311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3 年春季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补助资金 33.65 万明细下发（详见附件），请认真执行。

一、各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关于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的通知》（湘财教〔2012〕75 号）文件规定，切实做好补助对象的认定工作，进一步提高资助工作的精准性。在确定资助对象时，要确保原建档立卡等五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全部纳入资助范围，在此基础上，优先考虑城镇低保家庭幼儿、孤残幼儿、烈士子女、父母丧失劳动能力幼儿、少数民族特困家庭幼儿和家庭遭受重大灾害或变故的幼儿，并重点向农村幼儿园倾斜。

二、各校要采取有力措施加强补助资金的管理和监督，防止

虚报冒领骗取补助金以及挤占、挪用、滞留补助金等行为，建立完善常态化、制度化的监管机制，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。

附件：2023 年春季湘阴县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补助金明细表

